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

2024 年 6 月 21 日

總目 138－政府總部：發展局(規劃地政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項目 803「資助計劃以支援非政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

請各委員批准將總目 138－政府總部：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分目 700「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 803「資助計劃以支援非政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的核准承擔額增加 5 億元，由 10 億元增至 15 億元，並推行優化措施。

問題

政府設有資助計劃以支援非政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下稱「資助計劃」)，如計及將會批出的資助，資助計劃的開支總額將達原有 10 億元的核准承擔額。我們需要增加核准承擔額，讓資助計劃在本財政年度(2024-25 年度)能繼續資助新項目，並同時推行優化措施，以更有效協助非政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

建議

2. 發展局局長建議將資助計劃的非經常開支核准承擔額增加 5 億元，由 10 億元增至 15 億元，並推行下述的優化措施－

(a) 如符合下述其中 1 項條件的申請，資助上限將提高 1,000 萬元至 7,000 萬元－

(i) 申請所涉的空置政府用地的面積超過 2 000 平方米；或

(ii) 申請所涉的空置政府用地缺乏車輛通道連接；

如申請同時符合上述 2 項條件，資助上限則提高 2,000 萬元至 8,000 萬元；以及

(b) 擴大資助範圍，以涵蓋為申請短期租用空置政府用地而擬備技術評估和文件的費用，上限為 200 萬元。

理由

資助計劃的推行情況

3. 政府的政策是善用珍貴的土地資源。一般而言，地政總署會將其管理而有待決定或落實長期用途的空置政府用地，供政府決策局／部門作臨時用途。若在政府內部未能物色到使用者，個別空置政府用地會透過公開招標形式，作相關決策局／部門支持的特定用途(例如短期租約停車場)。對於在上述程序中未有獲指定臨時用途的用地(包括空置校舍)，地政總署會於「地理資訊地圖」網站¹發布這些用地的詳細資料，以供非政府機構申請租用作短期的社區、團體或其他非牟利用途²。

4. 發展局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開立 10 億元的承擔額後，在 2019 年 2 月推出資助計劃，以支援非政府機構在空置政府用地³上推行惠及社區的項目。資助計劃會為成功申請的非政府機構提供資助，以支援一次過、基本和必需的復修工程，使有關用地／校舍能在復修後適合使用。這些工程可包括斜坡加固、地盤平整、搭建構築物、鋪設污水渠／排水管等基本設施、建造行人／車輛通道、修葺破舊樓房、裝設消防安全裝置或無障礙設施等。為擬議工程進行詳細設計和

¹ 「地理資訊地圖」網站地址：www.map.gov.hk/gm/map/search/faci/VGS

² 若申請獲得批准，並獲相關決策局／部門支持以象徵式(或優惠)租金批出租約，地政總署會收取象徵式(或優惠)租金；至於其他項目，則會收取十足市值租金。根據地政總署的現行做法，直接批出的短期租約固定租期一般為 1 至 5 年(某些個案如有政策理據，則固定租期可較長，最長為 7 年)，及後視乎情況可按月或按季續租。

³ 除了由地政總署管理的空置用地外，尚有少量由政府產業署或其他部門管理並可供非政府機構以短期租約形式或其他租賃安排申請使用的空置用地。資助計劃亦適用於這些空置用地。

招標、提交建築圖則等工作而委聘顧問的費用⁴，亦可獲得資助。為復修後的用地或校舍設施進行內部裝修、添置傢俬、儀器等，以至日後的日常運作開支，則不屬資助計劃的資助範圍。

5. 各個核准項目可獲的資助金額會有所不同，取決於場地面積和現時狀況、建築要求及擬議用途等因素。現時每個核准項目可獲的資助上限為 6,000 萬元。一般來說，視乎個別項目的工程規模，發展局會分階段審批及處理資助申請。我們會考慮先批出第一階段就詳細設計及工地勘測申請的費用，以便機構先展開前期工作。待項目的詳細設計及建築工程的成本估算較為成熟時，發展局才考慮批出第二階段的資助(即工程撥款)。

6. 除財政資助外，發展局的跨專業團隊亦會向非政府機構提供技術支援，以及協調其他政府部門讓資助項目盡快獲得相關審批或完成地區諮詢以早日展開工程。在項目推展過程中，發展局的跨專業團隊會協助機構擬定工程合約招標文件以委聘顧問公司及承建商，並定期約見非政府機構及其顧問工程團隊以監督項目進展。在機構向相關政府部門(例如建築署、屋宇署、渠務署、環境保護署、消防處等)提交建築圖則或相關建議書以符合審批要求時，發展局的跨專業團隊亦會從中協調各部門意見以加快整個審批程序，以及在工程進行期間協助承建商盡快獲得政府部門的相關審批。

資助項目類型

7. 資助計劃自 2019 年推出以來，普遍受非政府機構歡迎。核准資助項目多達 29 個，活化合共約 92 000 平方米空置政府用地(包括空置校舍)，透過新建或翻新的設施為社區提供各式各樣的服務，包括以當區居民為服務對象的社區中心、支援少數族裔的活動中心、專門協助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幼稚園和學校、提升食物援助服務以惠及更多基層市民、為青年制服團體提供訓練場地、設立導盲犬訓練學校和貓狗領養中心等。部分項目則以推廣藝術體育為目標，包括戲劇教育、中國舞蹈

⁴ 顧問服務可包括 –

- (a) 擬議復修工程的詳細設計，委聘承建商進行工地勘測及地盤測量的前期工程；
- (b) 提交建築圖則或相關建議書以符合監管要求；
- (c) 工程合約的招標及管理；以及
- (d) 工程監督。

訓練、乒乓球專業訓練、承傳客家文化等。另有項目以休閒康樂為主題，包括都市農莊、親子遊樂場等。獲批資助的非政府機構亦相當多元，既有傳統社福機構，亦有紮根社區的服務團體，以至相關業界或服務的專業團體。總的來說，我們認為資助計劃能成功帶動民間團體發揮創意，善用空置政府用地或校舍，支援各種有益社會的項目，相關例子包括服務性質和受惠人數(如適用)請參閱附件1。

增加承擔額的建議

8. 截至 2024 年 3 月底，發展局就 29 個資助項目批出合共 6 億 4,710 萬元資助額。這些已核准項目的清單載列於附件2。在這 29 個已核准項目中，有 15 項(包括 3 項早期獲批的過渡性房屋項目⁵)已完成工程並開始運作；另有 3 個項目已開展建築工程，預計會在 2025 年或之前陸續竣工；餘下 11 個項目將在今年或明年完成詳細設計及土地勘測，其後將向資助計劃申請建築工程的費用。如該 11 個項目的建築工程預算獲批，總資助額將達至 9 億 8,780 萬元，十分接近原有 10 億元的核准承擔額，未能繼續為新申請項目提供財政支援。

9. 為使資助計劃可向更多項目提供財政支援，我們建議將資助計劃的核准承擔額由原有 10 億元增加至 15 億元，並因應過去經驗推行下述優化措施，以便資助更多既能善用空置政府土地(包括政府土地上的空置校舍)，又對社會有裨益的項目。

建議的優化措施

(a) 為佔地超過 2 000 平方米及／或用地缺乏車路連接的項目提高資助上限

10. 根據已核准項目的經驗，如項目位於一些面積較大或缺乏車輛通道連接的用地，所需的工程費用明顯較高。在獲批第二階段資助(即工

⁵ 鑑於前運輸及房屋局已在 2020 年 3 月 6 日獲財委會批准開立一筆為數 50 億元的非經常開支承擔額，以推行「支援非政府機構推行過渡性房屋項目的資助計劃」，因此除了較早期位於域多利道的過渡性房屋項目(附件 2 編號 4)外，資助計劃只為其後 2 個過渡性房屋項目(附件 2 編號 14 及 15)提供第一階段撥款以完成詳細設計及工地勘測，並由「支援非政府機構推行過渡性房屋項目的資助計劃」資助及完成餘下的建築工程。

程撥款)的已核准項目中，有 5 個項目的場地面積超過 2 000 平方米，當中 4 個項目的總工程費用相當接近或超過 6,000 萬元上限⁶，有關機構因而需要另覓其他資金來源補足。為更好地支援非政府機構在較大面積的空置政府用地上推展對社會有裨益的項目⁷，我們建議為面積超過 2 000 平方米的空置政府用地上推行的項目提高資助上限 1,000 萬元，由 6,000 萬元提高至 7,000 萬元。

11. 部分空置政府用地儘管位置理想，但由於缺乏車輛通道連接以致需要較多資源運送較大型機械或建築物料進行建築工程，令非政府機構卻步而有關用地則未能獲得善用。如有車路直達，可提升用地的消防安全設施和有利在該地上營運，亦利便機構在進行建築工程時運送較大型機械或建築物料。因此，我們建議為缺乏車輛通道連接的空置政府用地上推行的項目提高資助上限 1,000 萬元，由 6,000 萬元提高至 7,000 萬元，以應付相關的額外費用。

12. 承上文第 10 及 11 段，如資助項目的實際情況同時符合上述 2 項條件，其資助上限會提高 2,000 萬元，由 6,000 萬元提高至 8,000 萬元。

13. 因應現時各項目的推行情況，上文的優化措施如獲財委會批准，將適用於在財委會批准建議當日或之後所接獲的新申請項目，以及就已核准項目的第二階段資助申請。提升資助上限，讓我們有更大空間協助有需要的機構推行惠及社區的項目。我們必須強調，並非所有屬上文第 10 及 11 段所提及類型的項目便會自動獲批相關建議上限的資助，每個項目的資助額仍須視乎其內容和理據，以及造價的合理性，發展局轄下的評審委員會會在考慮和審批項目時把關。

(b) 擴大資助範圍以涵蓋為申請短期租用空置政府用地而擬備技術評估和文件的費用

14. 現時，非政府機構需要先向地政總署或有關部門申請短期租用空置政府用地，並在獲得原則上批准短期租用用地後，才符合資格申請資

⁶ 該 4 個項目分別為附件 2 編號 5、7、16 及 18 的項目。(另有 1 個項目(編號 10)雖然場地面積也超過 2 000 平方米，但因不涉及建築物構建或翻新而工程費用較低。)

⁷ 截至 2024 年 3 月底，大約有 45 幅面積超過 2 000 平方米的空置政府用地可供非政府機構或社會企業申請，但大部分均位於鄉郊地區且缺乏車輛接駁通道，預期提高資助上限可吸引更多非政府機構計劃申請使用有關用地。

附件3

助計劃。有非政府機構及專業團體向我們反映，申請短期租用空置政府用地時，往往需要提交工程設計圖則、技術評估、可行性研究報告等文件，個別規模較小或資源較緊絀的非政府機構未必有能力負擔有關費用。為此，我們建議擴大資助範圍。根據擬議安排，當有關機構就擬議的項目獲得負責監督提供相關用途的決策局給予政策支持後，可就其短期租用空置政府用地申請(包括相關規劃申請)所需擬備的技術文件的開支⁸提出資助申請，每個申請項目以 200 萬元為上限。申請過程各個主要步驟的流程表載於附件3。如申請成功獲批，有關費用將計入該擬議項目於資助計劃下可獲的資助總額中。上述措施相信可以鼓勵有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推行其項目，尤其是與社會福利、文化藝術及體育有關的項目。

15. 承上文第 14 段，優化措施如獲財委會批准，將適用於在財委會批准建議當日或之後所接獲的新短期租用空置政府用地申請。在考慮有關申請時，評審委員會會審視申請機構的經驗及能力、擬議項目的社會效益及可行性等，以確保資助能用得其所。發展局的跨專業團隊亦會適當地提供技術支援。

評審機制

16. 由發展局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主持的跨部門評審委員會負責審理資助計劃的申請，評審委員會由發展局及政府專業部門的首長級人員組成⁹。評審委員會聚焦於擬議工程的技術範疇，以確保工程不會超出資助計劃的資助範圍及上限，並會考慮申請機構的經驗及能力、擬議項目的社會效益及可行性，以及推行項目時間表。評審委員會致力確保發放予每個獲批項目的資助款額，均符合節約、有效率及效益的資源運用原則，務求使撥款用得物有所值。

⁸ 包括申請期間因應政府部門要求需要提交的工程設計圖則、技術評估、工地勘測、地盤測量、可行性研究報告及聘請顧問等費用。

⁹ 評審委員會由發展局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擔任主席，其他成員來自 10 個專業部門，包括建築署、屋宇署、土木工程拓展署、渠務署、環境保護署、消防處、政府產業署、地政總署、規劃署及運輸署。

監督與管制

17. 除了規管出租空置政府用地或空置校舍的短期租約外，成功申請機構須就其不同階段的獲批撥款(包括上文第 14 段所述的資助申請)，與政府另行簽訂資助協議。資助會以實報實銷方式分期發放，非政府機構需按照資助協議提交進度報告和財務報表，並於工程完成後提交經審計財務報表。擬議的優化措施實施後，資助項目會按資助計劃一貫的機制推展，包括現行的監督與管制措施。為確保資助計劃的撥款用得其所，發展局會繼續每年向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提交年度報告，交代資助計劃獲批申請及項目的推行進度。

對財政的影響

18. 我們建議將資助計劃的非經常開支項目的核准承擔額增加 5 億元，由 10 億元增至 15 億元，以繼續為非政府機構提供財政支援，善用空置政府用地，並推行優化措施。每年的現金流量取決於需求，並須視乎實際收到和批准的申請數目，以及每年發放的資助金額而定。為作規劃之用，我們預計每年現金流量需求如下－

年份	百萬元
截至 2024 年 3 月的實際開支	383.1
2024-2025	210.0
2025-2026	300.0
2026-2027	340.0
2027-2028	160.0
2028-2029	106.9
總計	1,500.0

公眾諮詢

19. 我們曾在 2023 年 11 月 28 日諮詢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普遍支持把上文第 2 段所述的建議提交財委會審議。委員關注非政府機構在擬備技術文件及推展與工程相關的工作時面對的困難，並敦促政

府透過資助計劃提供技術支援並做好部門之間的協調，從而協助非政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因應有委員關注資助計劃的成效，相關資料已於上文第 7 段和附件 1 提供。

預期效益

20. 透過落實上文第 2 段所述的建議，擬議增加的 5 億元承擔額將延續資助計劃，為更多項目提供支援，善用空置政府用地。另外，擬議的優化措施能加強對非政府機構在落實用地面積較大或缺乏車輛通道連接的項目時的財政支援，發展局亦將秉承一貫做法，在各階段為非政府機構提供技術支援。而透過優化及延續資助計劃而得以善用的用地、服務的界別及受惠人數的實際增加數目，須視乎接獲及獲批申請的數目而定。

背景

21. 2018 年 2 月 28 日，財政司司長在 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宣布預留 10 億元，為合資格項目提供基本工程費用的資助，讓用地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及校舍。財委會在 2019 年 1 月 25 日批准撥款 10 億元，用以設立資助計劃¹⁰。發展局在 2019 年 2 月推出資助計劃。

發展局
2024 年 6 月

¹⁰ 請參閱 [財委會 FCR\(2018-19\)72 號文件](#)。

資助計劃以支援非政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
已完成建築工程的項目(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開始營運時間	舉辦活動／提供服務次數	受惠人數
已竣工並開始營運的項目						
1	元朗南生圍 (前小商新村公立學校)	神召會元朗錦光堂	社區服務中心	2021 年 2 月	中心一般開放時間為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每月約 500 人使用中心設施。中心開幕至今合共舉辦活動逾 780 次。	逾 70 000 人次
2	堅尼地城城西道	草圖文化	社區園圃	2021 年 6 月	園圃一般開放時間為星期一至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逢星期三休息)，每月約數千人使用園圃設施。園圃開幕至今合共舉辦活動逾 350 次。	逾 170 000 人次
3	元朗錦田	阿棍屋	動物領養中心	2021 年 12 月	中心合共提供 56 個舍位，開幕至今共接收流浪狗隻逾 50 隻，當中八成來自新界東北犬隻，其中 3 隻狗隻獲有心人士領養，犬舍佔用率達九成。	不適用
4	摩星嶺域多利道 (前摩星嶺明愛中心及前摩星嶺明愛賽馬會宿舍)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過渡性房屋	2022 年 1 月	開幕至今合共向 14 戶(18 名)有需要人士提供過渡性房屋單位(租約為期 2 年，期間有 3 戶遷出，3 戶新租客入住)。	18 人 平均入住率逾九成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開始營運時間	舉辦活動／提供服務次數	受惠人數
5	北區打鼓嶺 (前三和公立學校)	香港導盲犬服務中心	導盲犬訓練學校	2022 年 12 月	中心開幕至今訓練了合共 25 隻導盲犬，舉辦了逾 1 000 個與導盲犬相關的訓練課程，共 63 名視障人士受惠。	逾 84 000 人次
6	元朗丹桂村 (前天主教英賢學校)	Muhammadiyah Ghosia Islamic Association	社區服務中心	2023 年 3 月	中心一般開放時間為星期一至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每月約 1 500 人使用中心設施。中心開幕至今合共舉辦活動約 10 次。	逾 18 000 人次
7	鰂魚涌海濱	聖雅各福群會	康樂休憩處	2023 年 6 月	公共空間開放時間為 24 小時，其餘空間一般開放時間為星期一至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9 時，每月約 3 000 人使用設施。康樂休憩處開幕至今合共舉辦活動逾 65 次。	逾 33 800 人次
8	元朗新田 (前竹慶公立學校)	果園社企	社區服務中心	2023 年 11 月	中心一般開放時間為星期一至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6 時。除了向使用中心的人士提供不同類型的服務，中心開幕至今合共舉辦特別活動約 6 次。	逾 440 人次
9	元朗米埔 (前冠英小學)	Anfield Hearts Foundation	協助有特別教育需要兒童的非牟利學校	2024 年 1 月	學校現設有 2 班為有特別教育需要兒童而設的班別，學生共 20 人，教職員 19 人。學校將會在新學年(即 2024 年 9 月)增加 1 班約 10 人(視乎收生情況)。	20 人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開始營運時間	舉辦活動／提供服務次數	受惠人數
10	天水圍屏山	天水圍社區發展網絡	漁農教育中心	2024 年 1 月	中心一般開放時間為星期二至三、星期五至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5 時，每月約 500 人使用中心設施。中心開幕至今合共舉辦活動約 85 次。	逾 2 300 人次
11	元朗錦田	香港拯救貓狗協會	動物領養中心	2024 年 1 月	中心合共提供 150 個舍位，開幕至今共接收流浪貓狗逾 80 隻，當中八成來自新界東北，其中 27 隻動物獲有心人士領養，貓舍犬舍佔用率近六成。	不適用
12	油尖旺區覺士道 (前賈梅士學校)	香港話劇團	戲劇教育中心	2024 年 1 月	中心一般開放時間為星期二至日上午 9 時 30 分至下午 6 時 30 分，每月約 870 人使用中心設施。中心開幕至今合共舉辦活動約 40 次。	逾 2 400 人次
13	荃灣川龍 (前貫文學校)	香港攝影文化協會	攝影資源中心	2024 年 2 月	中心一般開放時間為星期四至日上午 11 時至下午 6 時。除了開放給公眾參觀中心內的不同展覽，中心開幕至今合共舉辦活動約 8 次。	逾 350 人次
14	葵涌業成街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過渡性房屋	2022 年 12 月	開幕至今合共向 120 戶(144 名)有需要人士提供過渡性房屋單位。(租約為期 2 年，期間有 11 戶遷出)。	144 人 平均入住率近九成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開始營運時間	舉辦活動／提供服務次數	受惠人數
15	荃灣海興路與海角街 交界處	仁濟醫院董事局	過渡性房屋	2023 年 9 月	開幕至今合共向 216 戶(527 名)有需要人士提供過渡性房屋單位。(租約為期 2 年，期間有 9 戶遷出，9 戶新租客入住)。	527 人 平均入住率逾九成

資助計劃以支援非政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已獲批准撥款的申請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場地面積 (平方米)	已核准及獲批的 資助額上限 [#] (萬元)	簽訂資助協議時間
(一) 已完成建築工程						
1	元朗南生圍 (前小窩新村公立學校)	神召會元朗錦光堂	社區服務中心	約 900	合共：750	2019 年 10 月
2	堅尼地城城西道	草圖文化	社區園圃	約 1 900	第一階段：260 第二階段：3,560 合共：3,820	第一階段：2019 年 6 月 第二階段：2019 年 10 月
3	元朗錦田	阿棍屋	動物領養中心	約 1 100	合共：1,390	2019 年 10 月 2020 年 9 月(額外資助)
4	摩星嶺域多利道 (前摩星嶺明愛中心及 前摩星嶺明愛賽馬會 宿舍)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過渡性房屋	約 200	合共：740	2019 年 10 月

註解：

[#] 發展局會根據申請表格中填報的預算復修工程開支，與申請機構商討及釐清基本和必需的擬議工程細節及成本估算。在核實相關資料，並經工料測量估算及詳細設計完成後，評審委員會會考慮及決定個別項目的資助上限。至於實際的資助額會根據實際開支以實報實銷形式分期發放。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場地面積 (平方米)	已核准及獲批的 資助額上限 [#] (萬元)	簽訂資助協議時間
5	北區打鼓嶺 (前三和公立學校)	香港導盲犬服務 中心	導盲犬訓練學校	約 2 400	第一階段：300 <u>第二階段：5,340</u> 合共：5,640	第一階段：2019 年 10 月 第二階段：2020 年 12 月
6	元朗丹桂村 (前天主教英賢學校)	Muhammadia Ghosia Islamic Association	社區服務中心	約 1 800	第一階段：280 <u>第二階段：2,080</u> 合共：2,360	第一階段：2020 年 5 月 第二階段：2021 年 9 月
7	鰂魚涌海濱	聖雅各福群會	康樂休憩處	約 3 700	第一階段：130 <u>第二階段：5,870</u> 合共：6,000	第一階段：2021 年 3 月 第二階段：2021 年 9 月
8	元朗新田 (前竹慶公立學校)	果園社企	社區服務中心	約 1 600	第一階段：210 <u>第二階段：2,700</u> 合共：2,910	第一階段：2019 年 11 月 第二階段：2022 年 8 月
9	元朗米埔 (前冠英小學)	Anfield Hearts Foundation	協助有特別教育需要 兒童的非牟利學校	約 1 100	第一階段：330 <u>第二階段：2,270</u> 合共：2,600	第一階段：2020 年 11 月 第二階段：2023 年 1 月
10	天水圍屏山	天水圍社區發展 網絡	漁農教育中心	約 20 000	第一階段：200 <u>第二階段：1,320</u> 合共：1,520	第一階段：2020 年 10 月 第二階段：2023 年 1 月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場地面積 (平方米)	已核准及獲批的 資助額上限 [#] (萬元)	簽訂資助協議時間
11	元朗錦田	香港拯救貓狗協會	動物領養中心	約 1 400	第一階段：420 第二階段：3,930 合共：4,350	第一階段：2020 年 5 月 第二階段：2022 年 8 月
12	油尖旺區覺士道 (前賈梅士學校)	香港話劇團	戲劇教育中心	約 1 700	第一階段：830 第二階段：5,080 合共：5,910	第一階段：2020 年 6 月 第二階段：2021 年 11 月
13	荃灣川龍 (前貫文學校)	香港攝影文化協會	攝影資源中心	約 800	第一階段：300 第二階段：1,200 合共：1,500	第一階段：2020 年 8 月 第二階段：2022 年 4 月
(二) 已完成的過渡性房屋項目						
14	葵涌業成街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過渡性房屋	約 1 400	第一階段：290 ^{&}	2019 年 11 月
15	荃灣海興路與海角街 交界處	仁濟醫院董事局	過渡性房屋	約 3 300	第一階段：330 ^{&}	2020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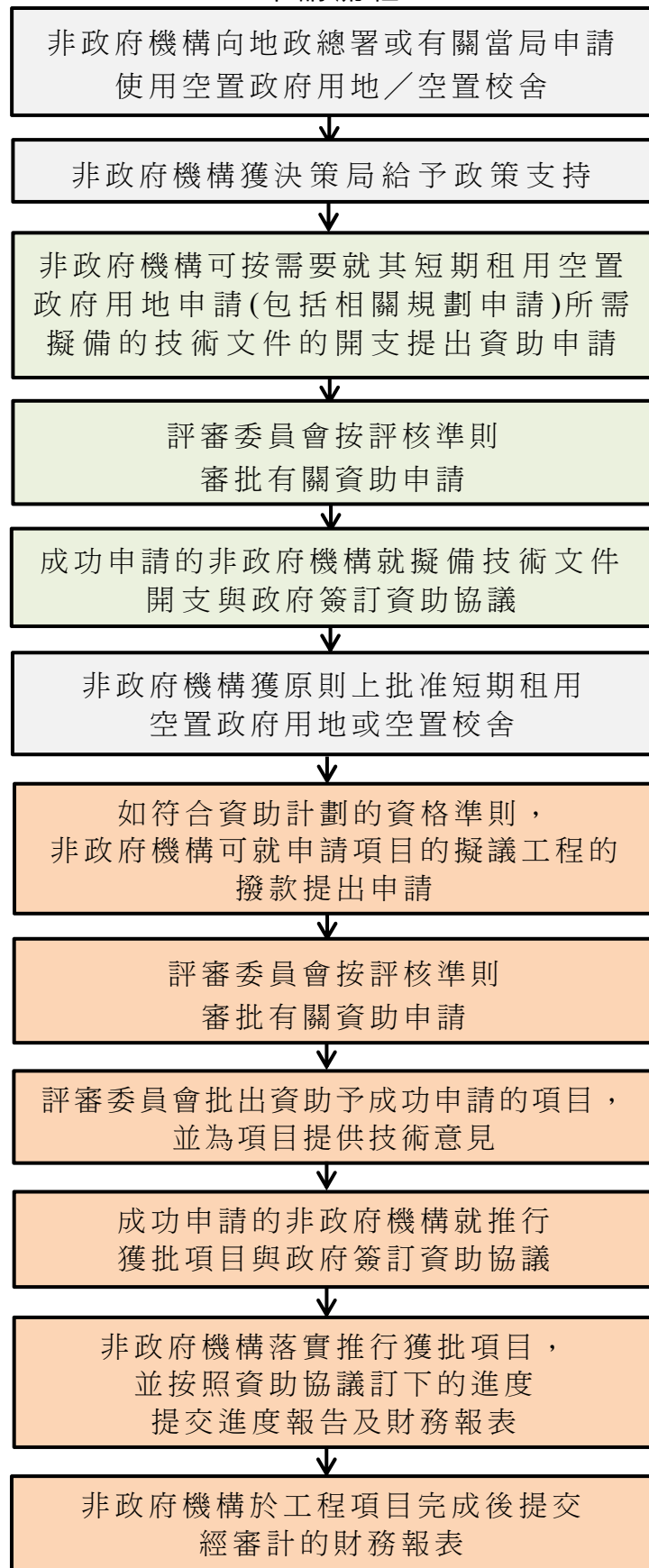
註解：

[&] 鑑於前運輸及房屋局已在 2020 年 3 月 6 日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開立一筆為數 50 億元的非經常開支承擔額，以推行「支援非政府機構推行過渡性房屋項目的資助計劃」，因此其後所有過渡性房屋的資助項目，即項目編號 14 和 15 餘下的建築工程費用，由該計劃所設的機制審批及處理。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場地面積 (平方米)	已核准及獲批的 資助額上限 [#] (萬元)	簽訂資助協議時間
(三) 現正進行建築工程						
16	沙田插桅杆村	惜食堂	非牟利食物製作中心	約 3 500	第一階段：130 第二階段：5,870 合共：6,000	第一階段：2022 年 4 月 第二階段：2023 年 3 月
17	沙田多石街與沙田圍 路交界處	中國香港乒乓總會	乒乓球訓練中心	約 920	第一階段：490 第二階段：5,200 合共：5,690	第一階段：2021 年 11 月 第二階段：2023 年 10 月
18	紅磡海濱華信街	智樂兒童遊樂協會	公眾康樂及休憩空間	約 2 200	第一階段：720 第二階段：5,280 合共：6,000	第一階段：2023 年 3 月 第二階段：2024 年 3 月
(四) 現正進行詳細設計及工地勘測						
19	大埔汀角村 (前明德公立學校)	正向生命協會	協助有特別教育需要兒童的非牟利幼稚園	約 3 100	第一階段：690	2022 年 3 月
20	北區沙頭角 (前敬修學校)	蓮麻坑村慈善基金	客家文化中心	約 6 900	第一階段：660	2021 年 6 月
21	沙田石門	基督教宣道會香港區聯會	社區服務中心	約 530	第一階段：380	2021 年 8 月
22	黃大仙龍翔道	中國舞蹈藝術團	舞蹈中心	約 1 600	第一階段：690	2021 年 7 月

	用地位置	機構名稱	用地的短期用途	場地面積 (平方米)	已核准及獲批的 資助額上限 [#] (萬元)	簽訂資助協議時間
23	旺角水渠道與通菜街 交界處	關注草根生活聯盟	社區服務中心	約 450	第一階段：330	2021 年 9 月
24	屯門新平街 (前聖西門學校)	Paws United Charity	動物領養中心	約 4 200	第一階段：740	2022 年 8 月
25	近大潭水塘	香港童軍總會	海上活動中心	約 760	第一階段：370	2023 年 1 月
26	屯門良才里	香港管綫專業學會	非牟利管綫訓練中心	約 630	第一階段：400	2023 年 8 月
27	灣仔肇輝台 (前番禺會所華仁小學)	香港航空青年團	青少年訓練中心	約 1 600	第一階段：500	2023 年 10 月
28	北區打鼓嶺 (前坪洋公立學校)	鴻熙倫慈善基金會	青年中心	約 11 100	第一階段：950	2024 年 2 月
29	大嶼山石壁 (前東灣莫羅瑞華學校)	基督教新生協會	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	約 11 000	第一階段：1,200	2024 年 2 月

支援善用空置政府用地的資助計劃
申請流程



此階段每個申請項目資助以 200 萬元為上限，資助將以實報實銷形式分期發放。

視乎個別情況，整個項目資助會以 6,000 萬元、7,000 萬元或 8,000 萬元(包括上述 200 萬元)為上限，資助將以實報實銷形式分期發放。



根據現行機制就使用空置政府用地提出申請

根據擬議優化資助計劃的申請支援短期租用空置政府用地而擬備技術評估和文件的費用

根據現行資助計劃申請支援